



TOMÁS J. ARAGÓN, M.D., Dr.P.H.
主任兼州公共卫生官

加州健康与人民服务厅 加州公共卫生厅



GAVIN NEWSOM
州长

2023 年 10 月 3 日

致：
药房和药房工作人员

主题：
预防新冠病毒 (COVID-19) 治疗延误药房资源指南

截至 2023 年 10 月 3 日的更新：

- 可用资源和病例激增应对更新。

利卓瑞 (Lagevrio) (莫努匹韦 (molnupiravir)) 和帕昔洛韦 (Paxlovid) (尼玛瑞韦 (nirmatrelvir) 和利托那韦 (ritonavir)) 属于口服抗病毒药物，对预防有重症风险的轻度至中度新冠病毒 (COVID-19) 感染者住院和死亡非常有效。确保及时给予口服抗病毒药物涉及多种因素，包括充足的药物供应和分配，医务人员和公众对治疗的接受程度，以及患者是否能获得检测、处方和配药。

加州公共卫生局 (CDPH) 已获知，因错误信息或信息不足，药剂师有过拒绝为患者开具新冠病毒 (COVID-19) 口服抗病毒治疗处方的情况。本文件提供一些建议，阐明了这些疗法配药需要什么信息，旨在帮助药房充当这些关键药物的配药场所。欲详细了解新冠病毒 (COVID-19) 治疗方法及加州为提高可及性所做的工作，请查阅医务人员新冠病毒 (COVID-19) 治疗资源。

在任何情况下，都应权衡对不适当处方或不适当剂量的临床担忧与延迟或拒绝预防新冠病毒 (COVID-19) 重病治疗的临床后果，而截至 2023 年 9 月 29 日，新冠病毒 (COVID-19) 在加州已导致 100,000 多人死亡。还有越来越多的早期证据表明，新冠病毒 (COVID-19) 治疗可降低出现长期新冠病毒症状的风险。



随着新冠病毒 (COVID-19) 病例的周期性激增很可能继续，务必及时了解最新临床指导，确保患者能够适当及时地获得高效新冠病毒 (COVID-19) 治疗。药房和药剂师都应意识到，由于多种原因，新冠病毒 (COVID-19) 药物处方量可能会增加，包括：

- 给专业护理机构 (SNF) 住民的所有机构信函 [AFL 23-29](#)，为这些住民的评估、开具处方和获得新冠病毒 (COVID-19) 治疗方法提供了指导和资源。[AFL 23-29](#) 取代了 AFL 22-20。
- 所有其他所有机构信函 (AFL)（包括与新冠病毒 (COVID-19) 治疗相关的所有机构信函）均可在 [所有机构信函图书馆](#) 获取。与呼吸道病毒（包括新冠病毒 (COVID-19)）相关的加州公共卫生局 (CDPH) 健康建议可在 [健康建议](#) 网页中找到。
- 加州公共卫生局 (CDPH) 正在通过电视、广播和社交媒体续开展媒体宣传活动，以促进使用新冠病毒 (COVID-19) 口服抗病毒药物。[加州公共卫生局 \(CDPH\) 新冠病毒 \(COVID-19\) 治疗方法网页](#) 提供了可共用的内容。
 - 2023 年 11 月 11 日之后，大多数保险计划仍会继续 [承保](#) 新冠病毒 (COVID-19) 治疗。无常用医师者应使用 [新冠病毒 \(COVID-19\) 检测治疗 \(Test-to-Treat\) 定位器](#)。

虽然治疗是对抗新冠病毒 (COVID-19) 的重要工具，但是，疫苗也是减轻新冠病毒 (COVID-19) 传播和影响的重要组成部分。建议所有人都 [及时了解](#) 新冠病毒 (COVID-19) 疫苗接种，增强预防新冠病毒 (COVID-19) 重症的能力。欲详细了解疫苗，请访问 [加州公共卫生局 \(CDPH\) 疫苗网站](#)。

以下信息旨在阐明了药房和药房工作人员可能需要防止延迟获得关键新冠病毒 (COVID-19) 治疗的一些相关主题：

药房和药房工作人员都应了解，尽管加州和联邦已经终止了紧急事件状态，大多数投保患者仍然有权获得免费、低价和/或可报销的非处方新冠病毒 (COVID-19) 检测试剂盒。

- 确保所有工作人员都了解患者的新冠病毒 (COVID-19) 检测福利：
 - 药剂师应根据以下规定在销售点为加州医疗补助 (Medi-Cal) 受益人订购和/或分发分配的检测试剂盒：[加州公共卫生局 \(CDPH\) 新冠病毒 \(COVID-19\) 医疗保险变更](#) (PDF)。
 - 2023 年 11 月 11 日之后，大多数保险计划仍会 [承保](#) 新冠病毒 (COVID-19) 家用检测试剂盒。如无家用检测试剂盒，可在线查找检测地点：[查找检测地点 \(ca.gov\)](#) 或 [免费新冠病毒 \(COVID-19\) 检测 \(cdc.gov\)](#)。欲了解商业保险计划，请查阅 [加州健保计划管理局 \(DMHC\) 的《了解自己的医疗保健权利情况说明书》](#) (PDF)。
- [联邦医疗保险 \(Medicare\)](#) 受益人应查阅此网页及 [新冠病毒 \(COVID-19\) 医疗保险变更](#) (PDF) 公共卫生紧急状态结束后的新冠病毒 (COVID-19) 医护福利摘要表。
- 如果保险计划（包括加州医疗补助 (Medi-Cal)）允许患者在其网络内药房免费领取检测试剂盒，药剂师应为新冠病毒 (COVID-19) 检测开具订单，作为药房福利索偿。
- 如果药房销售点检测不受承保，患者可选择在柜台付款，然后直接向保险公司索偿。

免费检测试剂盒数量因健保计划网络内福利而异。未投保患者可从以下位置获取检测相关信息：[疾病控制与预防中心 \(CDC\) 免费新冠病毒 \(COVID-19\) 检测定位器](#)。

药房应在季节性高峰期间保持充足的新冠病毒 (COVID-19) 口服抗病毒药物供应。

加州公共卫生局 (CDPH) 获悉，有几家药房告诉患者新冠病毒 (COVID-19) 口服抗病毒药物缺货，而且尚未补充供应，使得公众可能无法迅速接受治疗。

- 即使药房过去没有配发过很多口服新冠病毒 (COVID-19) 抗病毒药物，也建议为潜在的新患者做好准备，确保在季节性高峰期间有现货供应。可用 [加州公共卫生局 \(CDPH\) 新冠病毒 \(COVID-19\) 跟踪网页](#) 跟踪季节性新冠病毒 (COVID-19) 病例激增情况。
- [联邦零售药房治疗计划](#) 为药房提供了充足的供应。
- 从地方卫生部门获取供应的药房应继续向这些渠道索取。可行时，地方卫生部门或会允许比平常更大的订要请求。
- 药房应监控有效期保留库存，而不是丢弃可能尚未过期的产品。卫生与公众服务部 (HHS)/备灾和响应事务助理部长办公室 (ASPR) 经常发布保质期延期相关信息。此处提供了 HHS/ASPR 与口服抗病毒药物保质期延期相关的更新完整清单：
 - [帕昔洛韦 \(Paxlovid\) 特定批次保质期延期 | HHS/ASPR](#)
 - [利卓瑞 \(Lagevrio\) 保质期延期评估 | HHS/ASPR](#)
- 建议暂时缺货的药房使用 [新冠病毒 \(COVID-19\) 治疗定位器 \(arcgis.com\)](#) 帮助患者查找新冠病毒 (COVID-19) 治疗药物。

有多种方式可评估患者新冠病毒 (COVID-19) 治疗。

在某些条件下，药剂师可开新冠病毒 (COVID-19) 治疗药物处方。注：帕昔洛韦 (Paxlovid) 现已获得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FDA) 批准用于成人，但 12 岁至 17 岁的儿童仍有紧急使用授权 (EUA) 规定。

- 如有兴趣，[加州药房委员会](#) 鼓励评估 [《公共准备和应急准备法案》](#)，有必要时与律师一起确定是否有资格让药剂师继续独立向个别患者启用和提供帕昔洛韦 (Paxlovid)。
- 告诉想了解评估和治疗的患者拨打加州新冠疫情热线：1-833-422-4255，或访问 [治疗网站](#)。该热线和网站还可助患者免费使用远程医疗服务提供者，适时开出新冠病毒 (COVID-19) 口服抗病毒药物。
- 药房工作人员还可上网详细了解评估和治疗：[COVID19.ca.gov](#)。
- 如有任何其他获取方法，药房也应告诉患者。

药房应接受所有有效的纸质处方，无需以电子方式发送。

- 《加州商业和职业法典》(BPC) 第 688(i) 节规定，药剂师无需核实书面、口头或传真处方是否属于电子处方方法的例外情况之一。
- 《加州商业和职业法典》(BPC) 第 688(i) 节另外还规定，药剂师可继续依法根据合法有效的书面、口头或传真处方配药。在决定是否应仅因非电子传输而拒绝为原本合法有效的书面、口头或传真处方配药时，药剂师应考虑对患者和医护连续性的影响。
- 加州药房委员会的 [《电子数据传输处方常见问答集》](#) 的问题 3 也做出了相关说明。

药房应接受未投保的患者，且不得就新冠病毒 (COVID-19) 口服抗病毒药收费。

- 任何组织均不得出售联邦政府免费为之提供的公费资助新冠病毒 (COVID-19) 疗法或寻求报销。
- 鼓励加州未投保患者阅读这份 [情况说明书：卫生与公众服务部宣布“卫生与公众服务部新冠病毒 \(COVID-19\) 疫苗和治疗桥接计划”](#) 以确保未投保者可得新冠病毒 (COVID-19) 医治，了解如何得到保险作为获得免费疫苗和治疗途径。
- 告诉想了解免费评估和治疗选择的未投保患者拨打加州新冠疫情热线：1-833-422-4255，或访问 [治疗网站](#)。

药剂师不应仅因没有肾功能和肝功能检测结果而拒绝新冠病毒 (COVID-19) 处方。

- 帕昔洛韦 (Paxlovid) 紧急使用授权 (EUA) 指出，只有在药剂师自开药方时才需做这些检测。配药时通常不需要这些化验结果。
- 卫生与公众服务部 (HHS) 备灾和响应事务助理部长办公室 (ASPR) 指出，“在给患者开帕昔洛韦 (Paxlovid) 处方之前是否需有化验结果？-在开帕昔洛韦 (Paxlovid) 处方时，执业医师和高级执业医师无需另做化验。提供者应使用临床判断确定是否需要化验结果。”通常无需化验结果。
- 在合理尝试与提供者和/或患者澄清任何疑虑时，药剂师应使用临床判断并考虑延迟新冠病毒 (COVID-19) 治疗的影响。治疗必须在症状出现后 5 天内开始。

药剂师不应因为处方未写“阳性检测”日期或“症状发作”日期而拒绝新冠病毒 (COVID-19) 处方。

这些项目无需写在处方上，患者可自行证明症状出现日期。

- 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FDA) 于 2023 年 2 月 1 日修订了对 帕昔洛韦 (Paxlovid) 和 利卓瑞 (Lagevrio) 的紧急使用授权，提供者不再需要直接的严重急性呼吸综合征冠状病毒 2 (SARS-CoV-2) 病毒检测阳性结果即可开处方。无需另做检测。
- 帕昔洛韦 (Paxlovid) 于 2023 年 5 月 25 日获得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FDA) 全面批准，用于治疗可能进展为新冠病毒 (COVID-19) 重症（包括住院或死亡）的轻度至中度新冠病毒 (COVID-19) 成人，并未提及阳性检测要求。

药剂师不应因为只有轻微症状而拒绝新冠病毒 (COVID-19) 处方。

- 事实上，根据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FDA) 紧急使用授权 (EUA) 和 国立卫生研究院 (NIH) 建议，门诊治疗标准适用于有轻微症状的患者。

此信息应向药房和设施工作人员传达，以确保提供正确信息和最佳患者体验。

加州新冠病毒 (COVID-19) 热线 (1-833-422-4255) 也应相互传告，因为热线服务工作人员可以回答所有新冠病毒 (COVID-19) 相关问题。如需更多信息，请访问 新冠病毒 (COVID-19) 治疗方法网页。

如需更多工作人员和临床医师信息，请访问 医务人员新冠病毒 (COVID-19) 治疗资源。

*跟踪加州新冠病毒 (COVID-19) - 新冠病毒 (COVID-19) 响应